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 年募集配套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79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203,10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0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9,999,988.14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4,031,310.98 元。

2021 年 9 月 8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1]251Z001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1 年 9 月 3 日止，公司已向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晟 20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丞价值精选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阿凡达投资有限公司、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管-中信银行-华泰资产稳赢优选资产管理产品、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优选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圣金海河中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203,107 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9,999,988.14 元，扣除尚未支付的财务顾问费及承销费人民币 10,299,999.64 元（不含税），公司募集资金 299,699,988.50 元，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 日划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内（其

中划入交通银行保定复兴中路支行 136792000013000150070 账户 214,000,000.00 元；划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577010100101079493 账户 85,699,988.5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5,668,677.5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4,031,310.98 元。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会同独立财务顾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9,999,988.14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907,337.19
加：存款利息收入	134,605.31
减：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4,892,990.00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148,952.5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一）2021 年募集配套资金

2021 年 9 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北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河北新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保定隆达铝业有限公司、隆达铝业（武汉）有限公司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会同独立财务顾问中原证券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577010100101079493	83,316.54
交通银行保定复兴中路支行	136792000013000150872	14,065,635.96
合计		14,148,952.5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外,公司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2021 年募集配套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公司 2021 年募集配套资金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 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 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 2021年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立中四通轻合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8 日

附表 1:

2021 年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9.3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658.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型轻量化铝合金材料制造项目	否	21,400.00	21,400.00	489.30	10,055.74	46.99%	预计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上市公司债务	否	8,000.00	8,003.13	-	8,005.69	100.07%	2021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	否	1,600.00	1,596.87	-	1,596.87	99.80%	2021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1,000.00	31,000.00	489.30	19,658.3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主要是因为受国内外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影响, 客户需求减弱, 公司生产和运输受限等因素影响, 导致项目建设有所延期。</p> <p>新型轻量化铝合金材料制造项目部分炉组于 2022 年 4 月开始试生产, 但受国内外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影响, 下游市场需求未达预期, 基于谨慎原则,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进度有所放缓, 项目整体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23 年 1-6 月利润总额为-179.23 万元(不含股份支付费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用自筹资金支付新型轻量化铝合金材料制造项目 3,523.36 万元，用自筹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税费及中介机构费 566.87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其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0,0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外，公司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